

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拍卖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名下无形资产的公告

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管理人将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 10 时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重要提示

1、郑重声明：本拍卖系管理人依法独立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职责，在破产强清平台处分债务人财产，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竞拍前请务必遵照《拍卖公告》、《拍卖须知》及《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要求，调查标的信息、了解竞买资质、委托代理及尾款支付方式等内容。如违反相关约定，您的保证金可能会被划扣并产生其他法律责任，请理性竞拍。

3、本次拍卖标的以其现状为准，管理人不承担资产的瑕疵保证责任。除拍卖文件披露外，竞买人应对拍卖标的的实际状况以及瑕疵（含显性、隐性瑕疵）等自行调查核实、承担风险。有意者请亲自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商标网、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等平台查看，未查看的视为竞买人对标的确认，责任自负。

4、本次拍卖公告所作的情况说明，仅为竞买人参与竞买提供参考，不能作为竞买人判断、权衡价值的最终依据，竞买人根据自身需求可自行调查、了解、核实。未尽事宜，管理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标的价格相对较高的，竞买人参与竞拍，支付保证金及余款可能会遇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建议竞买人至少于开拍前三个工作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参与竞拍。

6、竞买人在淘宝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参与竞拍，竞买成功后（包含悔拍），买受人需另行向网拍平台支付相应的软件服务费。

二、拍卖标的

1、标的简介：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名下商标 4 件、域名 2 件、软件著作权 33 件。（详情请查阅《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无形资产拍卖清单》。

2、起拍价：

商标 4 件起拍价：5653 元，保证金：560 元，增价幅度：100 元；

域名 2 件起拍价：4313 元，保证金：430 元，增价幅度：100 元；

软件著作权 33 件起拍价：14452 元，保证金：1440 元，增价幅度：200 元。

3、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至迟于拍卖开始 5 个工作日前与管理人联系（联系人：



董经理，联系方式：19517970545）。

4、特别说明：

（1）本标的具体情况需竞买人自行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官网进行查看或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部门咨询，未标明的瑕疵不在拍卖人承担范围。务必请竞买人竞买前及时查询详细了解，如有问题管理人不作担保。

（2）本标的自注册以来，是否已经推向市场不明，标的能否在市场上占据一定的份额，管理人不作保证。请竞买人查看标的后再确定竞拍。

（3）拍卖成交后，标的所涉资产的转让等手续需在拍卖成交并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后15日内完成，转让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及风险由买受人承担；逾期未办理手续的，买受人自行承担可能发生的不利后果。

三、竞买人条件

1、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若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其委托人或代理人必须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者条件。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竞买人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竞买人与委托代理人须在至迟于拍卖开始5个工作日前到管理人处办理提交委托手续，书面委托手续审核办理完毕后，管理人须及时将委托信息录入网拍平台。竞买成功后，竞买人须与委托代理人一同到管理人处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无委托手续的，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

委托竞买、联合竞买、法定代理人代为竞买等特殊情况，均应在至迟于拍卖开始5个工作日前办理提交相关手续并按规定在网络拍卖平台录入相关信息，无相关手续的，竞拍行为一般视为竞拍人自己的行为。

3、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或未办理相应委托手续竞买的，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优先购买权人

1、本标的优先购买权人相关说明：暂无核准的优先购买权人。

2、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至迟于拍卖开始5个工作日前向管理人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格经管理人确认后才能参与竞买，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对本标的享有优先购买权。

3、优先购买权人参与竞买的，以与其他竞买人相同的价格出价，没有更高出价的，拍卖财产由优先购买权人竞得。

4、顺序不同的优先购买权人申请参与竞买的，管理人应当确认其顺序，赋予不同顺序的优先竞买代码。顺序不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拍卖财产由顺序在前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顺序相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拍卖财产由出价在前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

五、拍卖方式

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注：一人或一人以上报名，拍卖结束时出价最高的竞拍人为成功竞买）。无人报名或出价的，竞价会流拍。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悔拍的，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拍卖延时

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将自动延迟5分钟。

七、税费及其他费用承担

1、拍卖成交时，成交价不包含转让时双方的一切税、费。拍卖标的项下对应资产办理过户、变更登记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转让双方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及其附加、印花税、契税等），上述所有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包括按法律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税费）。法律未明确缴费义务人的，相关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上述可能发生的一切税、费的具体金额等问题由意向竞买人在竞买前自行向相关主管部门咨询、自行测算。买受人在承担上述一切税、费后不得据此主张竞价无效或向管理人索偿。

2、本次拍卖标的变更登记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前往相关部门办理，管理人给予必要协助。因此，请竞买人自行提前咨询相关部门关于标的转让登记过户资格、办理登记过户、交付的条件和税费承担等情况，由买受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了解并承担相关的税、费。成交后因政策原因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不能转让、登记或者完善相关手续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

3、因债务人已破产，拍卖成交后，债务人和管理人无法向买受人开具发票。买受人参与竞拍的，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认可。

八、保证金、余款支付及软件服务费支付

1、竞买人参与竞拍的，淘宝网阿里拍卖平台将锁定竞买人账户内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锁定的保证金自动解锁，锁定期间不计利息。

2、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交纳的保证金充抵拍卖价款。买受人应在拍卖成交后7日内通

过银行转账方式将余款汇至管理人指定账户(户名: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管理人;账号:3301041060006039782;开户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备注: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无形资产拍卖余款,并及时通知管理人。

3、买受人竞买成功或悔拍的,应在拍卖活动结束之日起7日内向淘宝网阿里拍卖平台支付相应的软件服务费。该软件服务费由淘宝网阿里拍卖平台在拍卖成交金额之外另外收取,非拍卖价款之组成部分。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生成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仅为载明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的竞价成功确认书,非拍卖成交确认书。

4、买受人逾期支付余款、软件服务费的,视为买受人悔拍,管理人将另行组织拍卖,相关不利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5、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悔拍的,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交纳的保证金不足以支付拍卖产生的费用损失和弥补重新拍卖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差价的,买受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悔拍后重新拍卖的,原买受人不得参加竞买。

九、拍品交付

1、买受人应于付清全部拍卖成交款、软件服务费后7日内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至管理人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山南印中心5号楼B座4楼)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成交确认书签署后拍卖标的的交付手续即完成。买受人逾期办理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交付手续的,视为买受人悔拍(管理人同意给予延长期限的除外),管理人将另行组织拍卖,相关不利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2、成交确认书签订后15日内,买受人应自行到相关主管部门办理转让手续,由破产管理人协助。需办理财产权证的证照转移、变更手续的,须等他项权证注销后,由买受人自行办理过户手续。如有特殊情况,管理人将申请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协助过户。

因法院解除查封手续需要一定时间,以及拍卖标的物相关权证原件无法取得或存在担保物权的,办理标的物权属变更登记时需办理登报注销手续或注销他项权证等原因会导致办理权属变更登记的时间会延长。

十、特别提醒

1、本标的系无形资产,请竞买人自行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等有关部门及相关网站了解情况。竞买人决定参与竞买的,视为对标的已完全了解且对标的的现状的确定,并接受其一切已知和未知瑕疵。本公告内容仅供参考,其他隐性的信息或损失等无法查知,管理人不承担本标的的瑕疵保证。除拍卖文件披露外,竞买人应对拍卖标的的实际情况自行调查核实,承担相

应的风险。

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人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

3、管理人不负责提供相关税务发票等票据及凭证，如有年检、单证补换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由买受人承担。

4、竞买人是否符合转让条件，请各竞买人自行到当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了解，拍卖人不承担一切责任。

5、参照法释〔2016〕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竞买人成功竞得拍卖标的后，破产强清平台将在管理人后台生成相应《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书中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该材料仅为竞价成功确认书，非《拍卖成交确认书》。

6、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本管理人发布的《拍卖须知》。

7、本公告未尽事宜，请向本管理人咨询。

管理人咨询电话:19517970545

管理人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山南印中心5号楼B座4楼

法院监督电话:0571-12368

本次拍卖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管理人所有。

大篆数字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10月28日

